國中小說組佳作〈十年的流星〉

作者:蔡宥恩

得獎感言:文學對我來說,是一種抒發情緒的媒介,也要感謝嘉珍老師的春風化雨,使我可以在文學之海遨遊。

評審講評:

這篇作品的小說結構非常完整,不說出口的承諾與約定,反而更 能表達人與人之間感情的力量。流星與心中的感情相互映照,場景描 述很美,是一篇有愛、有正能量的作品。唯違詞用字、標點符號、對 話排版還需要更謹慎,才能給讀者更精緻的閱讀感。

〈十年的流星〉

北風蕭蕭的河畔, 我躺在翠綠的青草上, 風拂過臉頰, 我仰視著天空: [十年了, 妳也在看著吧, 因為我們約定好了!]

鐘聲響起,我懷著忐忑不安的心第一次走進我的國中教室,這是我第一次見到夢櫻,我的位子就在她的隔壁,我戰戰兢兢的坐下來環顧四周,當看到她時,她對我微笑,那時我也笑了,我已經想不起來我多久沒笑了,但我永遠忘不了她那一個溫柔且慈祥的笑容,因為那個微笑她融化了我那因為被傷害而武裝起來的心,自此以後我便和她十分要好,她的人緣很好,大家都會找她去玩,但她每一次受邀約的時候,她都會邀請我一起來玩,她讓我享受了我從來沒想過的體驗——和大家一起玩,這是只存在我的夢裡的幻想,但她讓它成為了現實,是她讓我走出了過去的陰霾.

夢櫻是一個愛笑的女孩,她最喜歡流星,因為她覺得流星是一個稍縱即逝的 美,她曾經和我說過:「美不是取決於時間長久,而是他在最完美的瞬間」,自此之 後,我也喜歡上了流星,但是我喜歡流星是因為他不惜燃燒自己也要展現自己最 美麗的一刻。

2012年10月27號,原本是再平常不過的一天,但是突如其來的一拳打破了 平静, 我被三個男生拖到樹叢裡, 我定晴一看, 竟然是我的同班同學, 我驚恐的問: 「怎麼了嗎?|語畢我的臉上已經挨了一拳,而打我的那人便道:「還敢問怎麼了, 也不想想最近自己的行徑,你跟夢櫻感情不錯嘛!!說完三人就開始對我拳打腳踢, 挨打的時候痛的並不是我的肉體,而是我的心,我深怕悲劇再一次的重演;我深怕 無視再一次的來臨,我深怕朋友再一次的消失,而我那融化的心又再一次逐漸結 冰……突然,「你們在幹甚麼!趕快給我放開他!」我張開眼睛,映入眼簾的是她那 温柔的微笑, 彷彿溫暖的朝暾輕柔的把我的心找回溫度, 第二次了, 我又再一次被 她救贖,在我最絕望的時候總是她對我伸出援手,雨水滋饒了乾涸的我,豐饒了我 的心靈, 一股從未有過的感情貫徹我全身, 但我明白這是什麼——喜歡, 我從未享 受過也從未擁有的東西. 夢櫻出現後, 那些男生一看到夢櫻來了, 就灰溜溜的走了, 夢櫻:「你沒事吧!他們為什麼要打你?」我:「因為他們說我和你太親近, 所以來教 訓我。」夢櫻自責的說:「原來是我害你被打,對不起」,我:「「不不. 這不是你的錯, 是我太弱了。」突然,她生氣的說:「你以後不可以再說自己很弱,你要堅強一點, 不然你一直被欺負的話,我也會很傷心的。|說完便潸然淚下,這時反而是我不知 所措,而那天,也在欣慰與慌張之中結束了。

自從那天之後時光有如白駒過隙,轉瞬就來到了國三的寒假,這幾天一直都在報導著明天的流星雨,我正在看著新聞的時候,我的手機響了,是夢櫻打來的,我歡喜的接起了電話,就聽到她說:「你有看到電視了嗎,明天有十年一見的流星雨呢!既然我和你都很喜歡流星,那麼我們要不要一起去看」,我說:「好啊!但是要去哪裡?」他說:「那我們去河邊的草地上吧!那裏晚上很昏暗,很適合我們觀星。」我說:「那我們明天晚上九點在河邊見面,然後到時,我有很重要的事情要告訴你,掰掰!」隨後我便掛掉了電話。

隔天的晚上八點三十分,我開始擔心,我要穿甚麼?等一下要說甚麼?等一下那句話要說出口嗎?帶著焦慮的心情,時間很快來到了九點半,我邁著期待與不安的步伐,走在路上,不斷的想著:「如果我說出口,但是她拒絕的話,那我們還可以繼續維持感情嗎?」這樣想後,我開始擔心起來,突然,有人拍了我的肩膀一下,我不禁嚇了一下,赫然回首,原來是夢櫻,夢櫻:「你怎麼了?怎麼一直心事重重的,等一下就要看流星雨了,趕快打起精神,一起去河邊吧!」說罷,我和夢櫻便並肩走向河畔。

很快地,我和夢櫻走到了河畔,河畔寒風刺骨,我和她一同走到了一處杳無人煙的草地上,我們便躺了下來仰望天空,我們彼此述說著這兩年來的故事,倏然,一道銀光劃過天際,接著兩道.三道.四道……數以千計的流星從天邊而來,隨後又落入山中,原本昏暗的夜空瞬間被點亮,我轉頭看向夢櫻,流星之光映照在她的眼眸,那一刻,她就是流星,劃過我心中的天空,點亮無盡的黑暗,我心中埋藏的話終於要說出時,夢櫻搶先我一部說出:「其實我也有話想跟你說,十年後還有一次

流星雨,到時候我們在一起講出心中的那一句話好嗎?」「好,那麼十年後的那次流星雨要再一起看歐!」「好,那麼我們約定好喽!」說完後我們就開始對著流星許願,我不知道夢櫻許了甚麼願,但是我看到她的神情,似乎希望著甚麼,可是我清楚知道我許了甚麼願:十年後,我一定要說出「我喜歡你!」

次日, 電話打破了平靜, 我不敢相信我的耳朵——夢櫻在醫院!

掛掉電話後,我馬上衝出家門,當時正值寒冬,我只有穿短袖短褲就出門,但是我不冷,因為我的心靈已經失去溫度了,我不斷想著醫生的那一句話:「腦瘤破裂」我明白醫生的意思,但我不明白夢櫻為甚麼不告訴我,我跑著,跑著,跑著,想跑出這個事實,回過神時,我已經到達了醫院。

我衝進病房,看到夢櫻躺在床上,我擔心的跑到夢櫻身旁詢問:「你不用擔心,你會沒事的!因為我們約定好了嘛!」她回答說:「不,我自己知道的,對不起歐,因為我想和你相處時與平常一樣,所以才沒和你說。」此時我的眼淚已經從我的雙頰上留下說到:「沒關係,我們以後還要一起玩、一起吃飯、一起觀星,然後其實我喜……。」話還未出口時我就被他給打斷「要遵守約定歐!十年後後的河畔,到時候如果你還願意的話,你在講出來吧!」說完她對我露出了我與她第一次相遇時的微笑,隨後閉上了雙眼,永遠的長眠了。

一道流星劃過,一顆接著一顆逐漸布滿整個天際,此時的景象儼然與十年一樣,我露出了微笑說道:「終於來到了這一刻,等待十年的流星,我有遵守約定了!——我……喜歡你!」